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16]00500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财务报表附注	1-68



审 阅 报 告

大华核字[2016]005009 号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太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金太阳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金

太阳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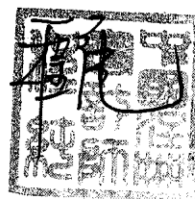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金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16-9-30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3,300,594.36	17,335,998.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注释2	7,359,518.11	12,926,261.30
应收账款	注释3	50,736,756.95	42,832,134.75
预付款项	注释4	6,575,180.25	6,003,097.1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200,117.84	136,526.64
存货	注释6	61,046,961.25	56,593,031.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203,767.83	237,093.72
流动资产合计		149,422,896.59	136,064,143.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注释8	107,814,689.77	103,723,271.51
在建工程	注释9	691,181.74	2,635,651.77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注释10	34,665,890.51	35,467,547.62
开发支出	注释11	-	257,268.00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2	1,726,409.38	449,73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3	659,994.07	638,65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4	1,026,095.51	566,830.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584,260.98	143,738,952.84
资产总计		296,007,157.57	279,803,096.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16-9-30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5	4,000,000.00	1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注释16	18,422,979.17	15,980,313.59
应付账款	注释17	32,197,460.95	34,606,931.35
预收款项	注释18	1,805,424.98	1,844,546.4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9	1,229,399.74	1,185,077.11
应交税费	注释20	5,926,509.99	6,637,904.48
应付利息	注释21	4,833.33	21,932.0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22	32,259.86	29,881.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3	271,434.50	275,073.31
流动负债合计		63,890,302.52	74,581,660.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注释24	2,708,640.00	2,859,1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8,640.00	2,859,120.00
负债合计		66,598,942.52	77,440,780.18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25	66,900,000.00	66,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26	34,232,820.90	34,232,820.9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注释27	13,639,580.85	10,762,992.69
未分配利润	注释28	114,635,813.30	90,466,502.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9,408,215.05	202,362,316.21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229,408,215.05	202,362,316.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6,007,157.57	279,803,096.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东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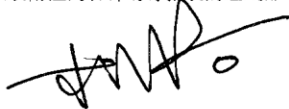
2016年1-9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29	154,043,277.50	150,178,142.09
二、营业总成本		123,007,762.39	122,977,279.69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29	98,665,674.27	100,648,376.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30	1,078,954.48	874,807.58
销售费用	注释31	4,851,057.94	5,162,926.66
管理费用	注释32	16,701,049.11	15,541,650.45
财务费用	注释33	237,771.27	58,011.30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4	1,473,255.32	691,507.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31,035,515.11	27,200,862.40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5	1,253,781.62	2,185,713.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注释35	18,803.42	1,365.38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6	604,572.34	2,473,080.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注释36	604,572.34	351,459.08
四、利润总额		31,684,724.39	26,913,494.90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7	4,638,825.55	3,968,052.51
五、净利润		27,045,898.84	22,945,44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45,898.84	22,945,442.39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045,898.84	22,945,44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45,898.84	22,945,442.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0	0.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0	0.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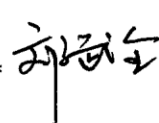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914,884.98	164,695,127.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9	1,774,547.37	2,903,35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689,432.35	167,598,484.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894,233.35	107,053,874.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94,168.08	14,359,698.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01,644.93	12,917,021.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9	9,644,062.85	8,382,56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534,109.21	142,713,16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55,323.14	24,885,32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726.50	4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26.50	4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32,631.25	18,099,945.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32,631.25	18,099,94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8,904.75	-18,051,945.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29,796,239.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29,796,239.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	31,656,477.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6,890.87	985,878.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6,890.87	32,642,35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890.87	-2,846,116.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465.44	-211,918.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76,062.08	3,775,340.6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0,135.00	9,475,06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16,197.08	13,250,404.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东莞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16-9-30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01,851.09	15,952,936.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7,259,518.11	12,310,657.30
应收账款	注释1	48,134,563.37	38,825,456.81
预付款项		6,562,016.78	5,989,933.3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99,891.84	135,120.64
存货		61,423,681.34	54,525,714.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33,106.62	149,378.39
流动资产合计		146,614,629.15	127,889,197.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9,544,704.00	19,544,704.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3,893,918.63	97,704,047.07
在建工程		691,181.74	2,635,651.77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1,069,897.01	31,808,954.62
开发支出		-	257,268.00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686,358.56	369,62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9,994.07	494,51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6,095.51	566,830.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572,149.52	153,381,603.92
资产总计		305,186,778.67	281,270,801.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东港金太阳研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16-9-30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1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8,422,979.17	15,980,313.59
应付账款		34,973,913.69	33,557,619.71
预收款项		3,795,622.21	1,720,650.17
应付职工薪酬		1,214,703.88	1,167,725.49
应交税费		5,740,037.67	6,637,289.66
应付利息		4,833.33	21,932.0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232,120.78	2,166,163.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271,434.50	253,855.31
流动负债合计		70,655,645.23	75,505,549.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70,655,645.23	75,505,549.21
股东权益：			
股本		66,900,000.00	66,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3,777,524.90	33,777,524.9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3,639,580.85	10,762,992.69
未分配利润		120,214,027.69	94,324,734.27
股东权益合计		234,531,133.44	205,765,251.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5,186,778.67	281,270,801.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52,746,052.00	147,513,333.06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97,765,437.24	98,521,402.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6,666.45	849,799.50
销售费用		4,766,804.50	5,084,245.83
管理费用		15,593,566.11	14,283,195.47
财务费用		238,440.60	58,010.60
资产减值损失		1,169,062.11	628,609.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注释5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32,176,074.99	28,088,069.46
加：营业外收入		1,084,498.20	2,035,233.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365.38
减：营业外支出		-	2,454,644.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33,022.38
三、利润总额		33,260,573.19	27,668,658.66
减：所得税费用		4,494,691.61	3,980,017.10
四、净利润		28,765,881.58	23,688,641.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765,881.58	23,688,641.5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东阳光铝业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511,669.79	165,028,310.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2,710.04	3,386,71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84,379.83	168,415,025.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103,181.58	108,479,494.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77,283.48	14,032,725.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36,476.57	12,487,52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4,069.50	8,646,09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071,011.13	143,645,83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3,368.70	24,769,185.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32,631.25	18,099,945.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32,631.25	18,099,94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32,631.25	-18,099,945.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29,796,239.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29,796,239.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	31,656,477.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6,890.87	985,878.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6,890.87	32,642,35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890.87	-2,846,116.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465.44	-211,918.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0,381.14	3,611,205.4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57,072.67	9,235,912.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17,453.81	12,847,118.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止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有限公司阶段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东莞市金太阳研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太阳有限”），系由胡秀英、胡湘云、刘宜彪于2004年9月21日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500万元，其中：胡秀英出资4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2%，胡湘云出资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刘宜彪出资1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上述出资已于2004年5月31日经东莞市天安会计师事务所天安验字(2004)第602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2004年9月21日领取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44190000120288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金太阳有限2011年12月16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金太阳有限的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杨璐、李亚斌、许曼等13位自然人以4,500万元为对价予以认缴，其中5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剩余4,00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各股东具体出资金额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实际缴纳投资款 (人民币元)	计入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1	杨璐	1,458,900.00	13,130,100.00	11,671,200.00
2	李亚斌	490,950.00	4,418,550.00	3,927,600.00
3	许曼	474,950.00	4,274,550.00	3,799,600.00
4	杨积	450,000.00	4,050,000.00	3,600,000.00
5	杨勃	450,000.00	4,050,000.00	3,600,000.00
6	牛华丽	430,000.00	3,870,000.00	3,440,000.00
7	刘蕾	428,750.00	3,858,750.00	3,430,000.00
8	刘宜彪	147,400.00	1,326,600.00	1,179,200.00
9	姚顺	250,000.00	2,250,000.00	2,000,000.00
10	杨伟	136,850.00	1,231,650.00	1,094,800.00
11	农忠超	136,850.00	1,231,650.00	1,094,800.00
12	方红	109,500.00	985,500.00	876,000.00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实际缴纳投资款 (人民币元)	计入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13	郑大林	35,850.00	322,650.00	286,800.00
	合计	5,000,000.00	45,000,000.00	40,000,000.00

同时股东胡湘云将其持有金太阳有限 266,600.00 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杨伟、农忠超、方红和郑大林，其中：向杨伟转让 87,000.00 元出资额、向农忠超转让 87,000.00 元出资额、向方红转让 69,600.00 元出资额、向郑大林转让 23,000.00 元出资额。上述股权变更已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经广东中诚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中诚安泰验字（2011）第 1312054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本次股权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胡秀英	4,100,000.00	41.00
2	杨璐	1,458,900.00	14.59
3	李业斌	490,950.00	4.91
4	胡湘云	483,400.00	4.83
5	许曼	474,950.00	4.75
6	杨祺	450,000.00	4.50
7	杨勍	450,000.00	4.50
8	牛华丽	430,000.00	4.30
9	刘蕾	428,750.00	4.29
10	刘宜彪	297,400.00	2.97
11	姚顺	250,000.00	2.50
12	杨伟	223,850.00	2.24
13	农忠超	223,850.00	2.24
14	方红	179,100.00	1.79
15	郑大林	58,850.00	0.59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 股份制改制情况

2012 年 9 月 1 日金太阳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金太阳有限整体变更为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人民币，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止 2012 年 4 月 30 日，金太阳有限经审阅后净资产共 81,812,820.90 元，共折合为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2 年 9 月 16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2）26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2

年10月24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44190000120288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69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90万元由胡秀英、杨璐等14位自然人以1,932万元为对价予以认缴，其中69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剩余1,242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各股东具体出资金额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实际缴纳投资款 (人民币元)	计入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1	胡秀英	2,829,000.00	7,921,200.00	5,092,200.00
2	杨璐	1,006,641.00	2,818,594.80	1,811,953.80
3	李亚斌	338,756.00	948,516.80	609,760.80
4	许曼	327,716.00	917,604.80	589,888.80
5	杨稹	310,500.00	869,400.00	558,900.00
6	杨勃	310,500.00	869,400.00	558,900.00
7	牛华丽	296,700.00	830,760.00	534,060.00
8	刘蕾	295,838.00	828,346.40	532,508.40
9	刘宜彪	205,206.00	574,576.80	369,370.80
10	姚顺	172,500.00	483,000.00	310,500.00
11	杨伟	247,994.00	694,383.20	446,389.20
12	农忠超	247,994.00	694,383.20	446,389.20
13	方红	217,117.00	607,927.60	390,810.60
14	余正喜	93,538.00	261,906.40	168,368.40
	合计	6,900,000.00	19,320,000.00	12,420,000.00

上述增资已于2013年10月15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3)000297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2013年11月5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胡湘云将其持有公司2,900,400股股票分别转让给公司股东杨伟1,580,000股、农忠超220,000股及方红1,100,400股，公司股东牛华丽将其持有公司2,876,700股股票转让给杨孙艺。上述事项本公司于2013年11月12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胡秀英	27,429,000	41.00
2	杨璐	9,760,041	14.59
3	李亚斌	3,284,456	4.91
4	许曼	3,177,416	4.75
5	杨稹	3,010,500	4.50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6	杨勃	3,010,500	4.50
7	杨孙艺	2,876,700	4.30
8	刘蕾	2,868,338	4.29
9	刘宜彪	1,989,606	2.97
10	姚顺	1,672,500	2.50
11	杨伟	3,171,094	4.74
12	农忠超	1,811,094	2.71
13	方红	2,392,117	3.57
14	郑大林	353,100	0.53
15	余正喜	93,538	0.14
	合计	66,900,000	100.00

4.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路东 66 号，实际控制人为杨璐、胡秀英夫妇及子杨稂、杨勃。

本公司自 2004 年成立至 2012 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各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主体为本公司前身东莞市金太阳研磨有限公司。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之后，各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主体为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二)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制造、销售砂布、砂纸制品等涂附磨具、磨料及专用设备。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涂附磨具行业，主要产品为砂纸。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16年1-9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阅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

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阅、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

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 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 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 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 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 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分类日, 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

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

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或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同一集团公司内关联方往来	同一集团公司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确定为一类组合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同一集团公司内关联方往来	同一集团公司内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

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

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3-5	4.75-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

计提折旧。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机计算机软件、商标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合同约定或产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计算机软件	5 年	合理估计
商标使用权	10 年	权证规定使用年限或合理估计
专利权	10 年	权证规定使用年限或合理估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

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房屋装修费	3-10 年	---
其他服务费	3-10 年	---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具体业务操作如下：

（1）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按销售合同规定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地点，把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确认收货后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并确认收入。对于客户自行提货，在货物交付时确认收入。

（2）国际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国际销售交货地为装运港，在装运港当货物越过船舷，并同时向海关报关出口，此时公司即完成交货，交货后已将商品所有权转移给购货方，同时不再实施和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拥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的权利。公司将货物报关装船，把提单交付给客户，经海关批准出口时开具出口发票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五）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544000172，有效期三年）。金太阳公司 2016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库存现金	166,504.97	10,049.35
银行存款	19,449,692.11	14,130,085.65
其他货币资金	3,684,397.28	3,195,863.70
合计	23,300,594.36	17,335,998.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84,397.28	3,195,863.70
合计	3,684,397.28	3,195,863.70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7,277,180.13	12,434,435.22
商业承兑汇票	82,337.98	491,826.08
合计	7,359,518.11	12,926,261.3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年9月30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6年9月30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313,274.22	6,691,080.43
合计	8,313,274.22	6,691,080.43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358,102.67	100.00	4,621,345.72	8.35	50,736,756.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5,358,102.67	100.00	4,621,345.72	8.35	50,736,756.95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29,671.30	100.00	3,497,536.55	7.55	42,832,134.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6,329,671.30	100.00	3,497,536.55	7.55	42,832,134.75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本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8,910,236.53	2,445,511.83	5.00
1-2年	3,008,806.71	300,880.67	10.00
2-3年	1,711,635.03	513,490.51	30.00
3-4年	597,526.12	298,763.06	50.00

账龄	应收账款	2016年9月30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5年	335,993.16	268,794.53	80.00
5年以上	793,905.12	793,905.12	100.00
合计	55,358,102.67	4,621,345.72	8.35

续:

账龄	应收账款	2015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0,517,215.71	2,025,860.79	5.00
1-2年	3,903,192.38	390,319.23	10.00
2-3年	619,910.05	185,973.01	30.00
3-4年	495,448.04	247,724.02	50.00
4-5年	731,228.12	584,982.50	80.00
5年以上	62,677.00	62,677.00	100.00
合计	46,329,671.30	3,497,536.55	7.55

2. 2016年1-9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年1-9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23,809.17元。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年9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1,736,910.21	21.20	773,199.48

5.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关联方余额详见(附注十)关联方往来余额及关联方交易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94,140.48	40.97	1,866,112.32	31.08
1至2年	2,766,991.28	42.08	3,880,215.78	64.64
2至3年	1,050,752.49	15.98	200,000.00	3.33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63,296.00	0.96	56,769.00	0.95
合计	6,575,180.25	100.00	6,003,097.1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9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	36.50	3年以内	上市费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77,358.50	28.55	3年以内	上市费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沙海关	732,081.49	11.13	1年以内	商品进口税费, 尚未收到海关单据
国浩律师事务所	283,018.86	4.30	3年以内	上市费用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151,485.00	2.30	1年以内	预付海外展览会
合计	5,443,943.85	82.80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8,980.25	98.50	18,862.41	8.61	200,117.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5.28	1.50	3,325.28	100.00	—
合计	222,305.53	100.00	22,187.69	9.98	200,117.84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1,806.69	100.00	15,280.05	10.07	136,526.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51,806.69	100.00	15,280.05	10.07	136,526.6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本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6,728.25	10,336.41	5.00
1-2年	—	—	—
2-3年	5,000.00	1,500.00	30.00
3-4年	452.00	226.00	50.00
4-5年	—	—	—
5年以上	6,800.00	6,800.00	100.00
合计	218,980.25	18,862.41	8.61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2,929.41	6,646.47	5.00
1-2年	2,600.00	260.00	10.00
2-3年	9,025.28	2,707.58	30.00
3-4年	452.00	226.00	50.00
4-5年	6,800.00	5,440.00	80.00
合计	151,806.69	15,280.05	10.07

2. 2016年1-9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年1-9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907.64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	13,970.00
备用金	52,400.00	5,400.00
代垫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42,528.25	125,227.44
其他	21,377.28	7,209.25
合计	222,305.53	151,806.6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9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员工社保	代垫员工社保	104,002.65	1年以内	46.78	5,200.13
代垫员工住房公积金	代垫员工住房公积金	38,525.60	1年以内	17.33	1,926.28
杨直秀	备用金	20,000.00	1年以内	9.00	1,000.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事故理赔	17,200.00	1年以内	7.74	860.00
刘二东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2.25	250.00
合计		184,728.25		83.10	9,236.41

6.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704,822.93	—	26,704,822.93	30,519,364.09	—	30,519,364.09
产成品	25,517,281.84	369,903.73	25,147,378.11	19,126,802.52	360,514.42	18,766,288.10
在产品	3,137,715.93	—	3,137,715.93	3,636,182.27	—	3,636,182.27
自制半成品	4,552,732.06	—	4,552,732.06	3,240,584.43	—	3,240,584.43
发出商品	1,180,003.95	—	1,180,003.95	10,661.68	—	10,661.68
周转材料	324,308.27	—	324,308.27	419,950.77	—	419,950.77
合计	61,416,864.98	369,903.73	61,046,961.25	56,953,545.76	360,514.42	56,593,031.34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转回	本期减少金额		2016年9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产成品	360,514.42	170,108.86	—	—	160,719.55	—	369,903.73
合计	360,514.42	170,108.86	—	—	160,719.55	—	369,903.73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70,661.21	76,828.34
待摊费用（财产保险费等）	133,106.62	160,265.38
合计	203,767.83	237,093.72

注释8.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60,383,313.97	64,483,129.15	5,807,154.33	1,990,148.36	132,663,74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86,307.77	165,855.70	—	544,152.58	12,796,316.05
购置	—	165,855.70	—	472,691.04	638,546.74
在建工程转入	12,086,307.77	—	—	71,461.54	12,157,769.31
3. 本期减少金额	500,019.22	2,670,852.80	65,128.20	22,200.00	3,258,200.22
处置或报废	—	2,670,852.80	65,128.20	22,200.00	2,758,181.00
其他转出	500,019.22	—	—	—	500,019.22
4. 2016年9月30日	71,969,602.52	61,978,132.05	5,742,026.13	2,512,100.94	142,201,861.64
二. 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	7,204,534.43	16,238,596.08	4,597,300.19	900,043.60	28,940,47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0,532.96	4,477,390.39	453,094.39	198,865.38	7,439,883.12
计提	2,310,532.96	4,477,390.39	453,094.39	198,865.38	7,439,883.12
3. 本期减少金额	44,809.62	2,047,038.27	61,871.79	11,895.52	2,165,615.20
处置或报废	—	2,047,038.27	61,871.79	11,895.52	2,120,805.58
其他转出	44,809.62	—	—	—	44,809.62
4. 2016年9月30日	9,470,257.77	18,668,948.20	4,988,522.79	1,087,013.46	34,214,742.22
三. 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72,429.65	—	—	172,429.65
计提	—	172,429.65	—	—	172,429.6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6年9月30日	—	172,429.65	—	—	172,429.65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53,178,779.54	48,244,533.07	1,209,854.14	1,090,104.76	103,723,271.51
2. 2016年9月30日	62,499,344.75	43,136,754.20	753,503.34	1,425,087.48	107,814,689.77

注：截止2016年9月30日，尚未办妥权证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30,284,671.73元，目前正在办理中。

注释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宿舍（大环厂）	---	---	---	2,459,392.17	---	2,459,392.17
生产配套房（大环厂）	---	---	---	---	---	---
其他工程	691,181.74	---	691,181.74	176,259.60	---	176,259.60
合计	691,181.74	---	691,181.74	2,635,651.77	---	2,635,651.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6年9月30日
宿舍（大环厂）	2,459,392.17	7,854,887.49	10,314,279.66	---	---
生产配套房（大环）	---	1,352,028.11	1,352,028.11	---	---
合计	2,459,392.17	9,206,915.60	11,666,307.77	---	---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宿舍（大环厂）	1,000.00	103.14	100.00	524,805.04	244,036.66	5.01	金融机构贷款
生产配套房（大环）	103.33	130.84	10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	---	---	524,805.04	244,036.66	---	---

注释10.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	注册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39,255,521.08	471,461.54	48,388.00	144,600.00	39,919,970.6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购置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8,388.00	144,600.00	192,988.00
其他转出	---	---	48,388.00	144,600.00	192,988.00
4. 2016年9月30日	39,255,521.08	471,461.54	---	---	39,726,982.62
二、累计摊销					
1. 2015年12月31日	3,984,760.12	356,955.61	14,173.54	96,533.73	4,452,42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38,336.69	81,039.69	34,214.46	48,066.27	801,657.11
计提	638,336.69	81,039.69	34,214.46	48,066.27	801,657.1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8,388.00	144,600.00	192,988.00
其他转出	---	---	48,388.00	144,600.00	192,988.0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	注册商标	合计
4. 2016年9月30日	4,623,096.81	437,995.30	---	---	5,061,092.11
三. 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16年9月30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35,270,760.96	114,505.93	34,214.46	48,066.27	35,467,547.62
2. 2016年9月30日	34,632,424.27	33,466.24	---	---	34,665,890.51

注释11. 开发支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16年9月30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砂纸新技术研发	257,268.00	---	---	257,268.00	---	---
合计	257,268.00	---	---	257,268.00	---	---

注释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6年9月30日
房屋装修费	294,362.74	1,542,617.15	181,728.25	---	1,655,251.64
网站、邮箱服务费	31,875.52	---	19,076.60	---	12,798.92
广东省名牌产品申报费	53,333.44	---	40,000.00	---	13,333.44
其他	70,158.88	---	25,133.50	---	45,025.38
合计	449,730.58	1,542,617.15	265,938.35	---	1,726,409.38

注释13.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99,960.46	659,994.07	3,873,331.02	638,653.23
合计	4,399,960.46	659,994.07	3,873,331.02	638,653.2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4,127,070.90	3,242,506.22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785,906.33	---
合计	4,912,977.23	3,242,506.22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备注
2017年	602,273.90	602,273.90	---
2018年	709,648.40	709,648.40	---
2019年	1,324,762.72	1,324,762.72	---
2020年	605,821.20	605,821.20	---
2021年	884,564.68	---	---
合计	4,127,070.90	3,242,506.22	

注释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26,095.51	566,830.13
合计	1,026,095.51	566,830.13

注释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及保证借款	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14,000,000.00

期末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利率	合同借款期限	备注
工商银行 大岭山支行	4,000,000.00	年利率 4.3500%	2016/4/27-2017/4/4	以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村土地使用权（东府周同（2006）第特750号）抵押，以东莞市大岭山大环村（房产）（粤房地权证莞字第1900755763号）抵押、并由杨璐、胡秀英、杨伟、农忠超、方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合计	4,000,000.00	---	---	---

注释16. 应付票据

种类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422,979.17	15,980,313.59
合计	18,422,979.17	15,980,313.59

注释17. 应付账款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款	28,248,008.18	29,217,629.79
应付工程款	3,514,577.68	3,918,570.32
应付设备款	238,212.01	1,367,310.09
其他	196,663.08	103,421.15
合计	32,197,460.95	34,606,931.35

注释18. 预收款项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805,424.98	1,844,546.40
合计	1,805,424.98	1,844,546.40

注释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短期薪酬	1,185,077.11	13,364,403.96	13,321,337.47	1,229,399.7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27,816.55	927,816.55	—
合计	1,185,077.11	14,292,220.51	14,249,154.02	1,229,399.7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5,077.11	11,779,241.52	11,736,175.03	1,229,399.74
职工福利费	—	954,046.19	954,046.19	—
社会保险费	—	239,731.31	239,731.31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146,472.23	146,472.23	—
工伤保险费	—	62,243.64	62,243.64	—
生育保险费	—	31,015.44	31,015.44	—
住房公积金	—	336,299.00	336,299.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0.00	100.00	—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 9月30日
非货币性福利	—	54,985.94	54,985.94	—
合计	1,185,077.11	13,364,403.96	13,321,337.47	1,229,399.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	886,024.05	886,024.05	—
失业保险费	—	41,792.50	41,792.50	—
合计	—	927,816.55	927,816.55	—

注释20.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03,371.00	1,495,061.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42.82	85,659.7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5,242.79	85,659.68
企业所得税	4,059,520.25	4,476,671.32
印花税	10,231.00	10,095.27
堤围费	—	10,032.38
个人所得税	23,137.83	25,453.19
土地使用税	394,095.00	162,410.00
房产税	465,669.30	286,861.22
合计	5,926,509.99	6,637,904.48

注释21.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33.33	21,932.02
合计	4,833.33	21,932.02

注释22.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修理费	16,301.60	16,407.91
其他	15,958.26	13,474.01
合计	32,259.86	29,881.92

注释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电费、运费等	271,434.50	275,073.31
合计	271,434.50	275,073.31

注释24. 递延收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859,120.00	—	150,480.00	2,708,640.00	江西宜黄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办拨付建设资金
合计	2,859,120.00	—	150,480.00	2,708,640.00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厂房建设补助	2,859,120.00	—	150,480.00	—	2,708,64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59,120.00	—	150,480.00	—	2,708,640.00	

2. 递延收益的其他说明

2009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收到江西宜黄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办拨付建设资金 4,012,800.00 元，用于建设厂房、仓库等房屋建筑物，公司计入递延收益，并于 2010 年 4 月厂房、仓库竣工时开始按 20 年进行摊销。

注释25. 股本

1. 各期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胡秀英	27,429,000.00	27,429,000.00
杨璐	9,760,041.00	9,760,041.00
李亚斌	3,284,456.00	3,284,456.00
许曼	3,177,416.00	3,177,416.00
杨伟	3,171,094.00	3,171,094.00
杨稂	3,010,500.00	3,010,500.00
杨勃	3,010,500.00	3,010,500.00
杨孙艺	2,876,700.00	2,876,700.00
刘蕾	2,868,338.00	2,868,338.00
方红	2,392,117.00	2,392,117.00
刘宜彪	1,989,606.00	1,989,606.00
农忠超	1,811,094.00	1,811,094.00

股东名称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姚顺	1,672,500.00	1,672,500.00
郑大林	353,100.00	353,100.00
余正喜	93,538.00	93,538.00
合计	66,900,000.00	66,900,000.00

2. 2016年1-9月股本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9月30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胡秀英	27,429,000.00	41.00	--	--	27,429,000.00	41.00
杨璐	9,760,041.00	14.59	--	--	9,760,041.00	14.59
李亚斌	3,284,456.00	4.91	--	--	3,284,456.00	4.91
许曼	3,177,416.00	4.75	--	--	3,177,416.00	4.75
杨镇	3,010,500.00	4.50	--	--	3,010,500.00	4.50
杨勃	3,010,500.00	4.50	--	--	3,010,500.00	4.50
刘蕾	2,868,338.00	4.29	--	--	2,868,338.00	4.29
刘宜彪	1,989,606.00	2.97	--	--	1,989,606.00	2.97
姚顺	1,672,500.00	2.50	--	--	1,672,500.00	2.50
杨伟	3,171,094.00	4.74	--	--	3,171,094.00	4.74
农忠超	1,811,094.00	2.71	--	--	1,811,094.00	2.71
方红	2,392,117.00	3.57	--	--	2,392,117.00	3.57
郑大林	353,100.00	0.53	--	--	353,100.00	0.53
余正喜	93,538.00	0.14	--	--	93,538.00	0.14
杨孙艺	2,876,700.00	4.30	--	--	2,876,700.00	4.30
合计	66,900,000.00	100.00	--	--	66,900,000.00	100.00

注释26.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34,232,820.90	34,232,820.90
合计	34,232,820.90	34,232,820.90

2016年1-9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9月30日
股本溢价	34,232,820.90	--	--	34,232,820.90
合计	34,232,820.90	--	--	34,232,820.90

注释27. 盈余公积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639,580.85	10,762,992.69
合计	13,639,580.85	10,762,992.69

2016年1-9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9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762,992.69	2,876,588.16	—	13,639,580.85
合计	10,762,992.69	2,876,588.16	—	13,639,580.85

盈余公积说明：本期增加系按当期净利润的10%计提产生。

注释28. 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90,466,502.62	63,845,402.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45,898.84	32,460,240.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76,588.16	3,296,940.67
应付普通股股利	—	2,542,2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635,813.30	90,466,502.62

未分配利润说明：根据公司2014年2月1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4年3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如果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发行，则本公司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注释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919,257.67	98,581,614.40	149,964,063.71	100,624,693.65
其他业务	124,019.83	84,059.87	214,078.38	23,682.66
合计	154,043,277.50	98,665,674.27	150,178,142.09	100,648,376.31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涂附磨具	153,919,257.67	98,581,614.40	149,964,063.71	100,624,693.65
合计	153,919,257.67	98,581,614.40	149,964,063.71	100,624,693.65

3.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砂纸	153,298,375.18	97,947,775.22	149,297,411.58	100,108,680.52
砂布、白洁布等	620,882.49	633,839.18	666,652.13	516,013.13
合计	153,919,257.67	98,581,614.40	149,964,063.71	100,624,693.65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136,177,311.77	85,884,826.15	133,007,269.89	91,143,523.05
出口销售	17,741,945.90	12,696,788.25	16,956,793.82	9,481,170.60
合计	153,919,257.67	98,581,614.40	149,964,063.71	100,624,693.65

5. 2016年1-9月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991,831.77	3.89
第二名	5,451,360.83	3.54
第三名	4,804,485.01	3.12
第四名	4,061,934.19	2.64
第五名	3,735,232.21	2.42
合计	24,044,844.01	15.61

6. 2015年1-9月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6,334,570.81	4.22
第二名	5,473,328.99	3.64
第三名	4,210,764.37	2.80
第四名	3,999,549.35	2.66
第五名	3,439,610.98	2.29
合计	23,457,824.50	15.62

注释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8,286.33	437,403.7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38,286.31	437,403.79
营业税	2,381.84	--
合计	1,078,954.48	874,807.58

注释31.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员工薪酬费用	1,357,522.09	1,561,515.76
运输费	1,164,176.72	1,206,955.85
汽车费用	438,272.36	622,409.09
办公费	508,165.04	319,020.00
招待费	474,034.42	485,031.25
差旅费	277,235.61	255,779.81
业务宣传费	537,241.95	599,021.25
其他费用	94,409.75	113,193.65
合计	4,851,057.94	5,162,926.66

注释32.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员工薪酬费用	3,432,172.77	3,973,258.09
研发费	6,753,216.69	7,287,724.47
税费	959,840.62	906,998.29
办公费	682,815.32	648,427.83
固定资产折旧费	769,106.81	1,145,035.33
无形资产摊销费	803,490.41	733,423.02
中介服务费	160,781.84	75,620.73
招待差旅费	258,776.36	215,638.00
其他	2,880,848.29	555,524.69
合计	16,701,049.11	15,541,650.45

注释3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利息支出	247,687.54	367,110.92
减：利息收入	57,901.68	24,494.53
汇兑损益	-31,257.80	-359,029.68
其他	79,243.21	74,424.59
合计	237,771.27	58,011.30

注释3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坏账损失	1,130,716.81	623,360.89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存货跌价损失	170,108.86	68,146.5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2,429.65	—
合计	1,473,255.32	691,507.39

注释3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803.42	1,365.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803.42	1,365.38
政府补助	1,234,978.20	2,150,480.00
其他	—	33,867.91
合计	1,253,781.62	2,185,713.29

1.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803.42	1,365.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803.42	1,365.38
政府补助	1,234,978.20	2,150,480.00
其他	—	33,867.91
合计	1,253,781.62	2,185,713.2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西金阳厂房建设补助摊销	150,480.00	150,48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经费补助	643,100.00	—	与收益相关
上市申报奖励	—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补贴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名牌产品称号补助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复审通过奖励资助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	32,851.00	—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第一批企业科技保险保费补贴	7,547.2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34,978.20	2,150,480.00	

注释3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04,572.34	351,459.08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4,572.34	351,459.08
罚款及滞纳金等支出	---	2,111,621.71
其他	---	10,000.00
合计	604,572.34	2,473,080.79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04,572.34	351,459.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4,572.34	351,459.08
罚款及滞纳金等支出	---	2,111,621.71
其他	---	10,000.00
合计	604,572.34	2,473,080.79

注释3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60,166.39	4,066,178.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40.84	-98,125.60
合计	4,638,825.55	3,968,052.5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利润总额	31,684,724.39	26,913,494.9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21,181.10	6,728,373.73
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17,940.14	-2,652,697.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338.80	1,217.4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036.56	354,632.17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500,361.42	-533,627.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570.65	70,154.00
所得税费用	4,638,825.55	3,968,052.51

注释3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其他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632,147.49	878,861.78
利息收入	57,901.68	24,494.53
政府补助	1,084,498.20	2,000,000.00
合计	1,774,547.37	2,903,356.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费用性支出	8,732,917.64	7,736,333.49
往来性支出	911,145.21	646,235.17
合计	9,644,062.85	8,382,568.66

注释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045,898.84	22,945,442.3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73,255.32	691,507.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39,883.12	5,060,026.10
无形资产摊销	801,657.11	733,423.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5,938.35	223,10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5,768.92	350,093.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7,687.54	367,110.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40.84	-98,12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3,319.22	-4,449,756.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6,383.47	-3,149,588.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722.53	2,212,082.3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55,323.14	24,885,321.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补充资料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616,197.08	13,250,404.8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140,135.00	9,475,064.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76,062.08	3,775,340.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一、现金	19,616,197.08	13,250,404.89
其中：库存现金	166,504.97	128,035.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449,692.11	13,122,369.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16,197.08	13,250,404.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4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84,397.28	银行承兑汇票证保证金
无形资产	35,082,221.08	用于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27,338,845.42	用于抵押贷款
合计	66,105,463.78	

注释4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6年9月30日外币 余额	折算汇率	2016年9月30日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102,698.26
其中：美元	314,878.14	6.68	2,102,693.24
欧元	0.67	7.49	5.02
应收账款	—	—	3,307,168.77
其中：美元	495,248.25	6.68	3,307,168.77

项目	2016年9月30日外币 余额	折算汇率	2016年9月30日折算 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	—	691,190.78
其中：欧元	92,306.46	7.49	691,190.78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没有发生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	宜黄县	宜黄县	生产砂纸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说明：根据2011年12月7日金太阳有限与杨璐、刘宜彪、李亚斌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金太阳有限以现金2,000万元收购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金阳”）全部股权，收购时江西金阳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杨璐出资1,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刘宜彪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李亚斌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杨璐为江西金阳和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收购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述股权变更于2011年12月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11年12月29日本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款2,000万元，综上所述，以最近报表日2011年12月31日确认为合并日。2011年12月31日江西金阳经审阅净资产为19,544,704.00元，合并日按照江西金阳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19,544,704.00元与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000万元之间的差额，调减资本公积455,296.00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

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21.20%。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9月30日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23,300,594.36	23,300,594.36	23,300,594.36	--	--	--
应收票据	7,359,518.11	7,359,518.11	7,359,518.11	--	--	--
应收账款	50,736,756.95	55,358,102.67	48,910,236.53	3,008,806.71	2,645,154.31	793,905.12
其他应收款	200,117.84	222,305.53	206,728.25	--	8,777.28	6,800.00
小计	81,596,987.26	86,240,520.67	79,777,077.25	3,008,806.71	2,653,931.59	800,705.12
短期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	--	--
应付票据	18,422,979.17	18,422,979.17	18,422,979.17	--	--	--
应付账款	32,197,460.95	32,197,460.95	31,846,613.15	131,087.99	219,759.81	--
其他应付款	32,259.86	32,259.86	15,958.26	--	16,301.60	--
小计	54,652,699.98	54,652,699.98	54,285,550.58	131,087.99	236,061.41	--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17,335,998.70	17,335,998.70	17,335,998.70	—	—	—
应收票据	12,926,261.30	12,926,261.30	12,926,261.30	—	—	—
应收账款	42,832,134.75	46,329,671.30	40,517,215.71	3,903,192.38	1,846,586.21	62,677.00
其他应收款	136,526.64	151,806.69	132,929.41	2,600.00	16,277.28	—
小计	73,230,921.39	76,743,737.99	70,912,405.12	3,905,792.38	1,862,863.49	62,677.00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	—	—
应付票据	15,980,313.59	15,980,313.59	15,980,313.59	—	—	—
应付账款	34,606,931.35	34,606,931.35	34,117,803.35	230,608.22	258,519.78	—
其他应付款	29,881.92	29,881.92	13,580.32	—	16,301.60	—
小计	64,617,126.86	64,617,126.86	64,111,697.26	230,608.22	274,821.38	—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通过款到发货、及时结汇等措施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截止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9月30日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102,693.24	5.02	—	2,102,698.26
应收账款	3,307,168.77	—	—	3,307,168.77
小计	5,409,862.01	5.02	—	5,409,867.03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	691,190.78	—	691,190.78
小计	—	691,190.78	—	691,190.78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货币资金	2,253,226.28	4.75	—	2,253,231.03
应收账款	2,160,937.03	—	—	2,160,937.03
小计	4,414,163.31	4.75		4,414,168.0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	1,483,844.86	—	1,483,844.86
小计	—	1,483,844.86	—	1,483,844.86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6年9月30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金融资产和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2016年1-9月净利润约471,867.63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截止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股东杨璐出资9,760,041.00元、占注册资本的14.59%，胡秀英出资27,429,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1.00%，杨稹出资3,010,5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50%，杨勍出资3,010,5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50%，杨璐、胡秀英夫妇及子杨稹、杨勍共出资43,210,041.00元、占注册资本的64.59%，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嘉和信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李亚斌持有嘉和信达90%股权，公司股东、董事许曼持有嘉和信达10%股权。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嘉和（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至2013年12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璐曾持有香港嘉和80%股权，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李亚斌持有该公司20%的股权；2013年12月30日，杨璐将所持该公司股权转让给陈生国，转让完成后，陈生国持有该公司80%股权，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李亚斌持有该公司20%的股权。
东莞金源研磨有限公司（2012年12月28日更名为中山金源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至2013年12月11日，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5%的股权，香港嘉和持有该公司85%的股权；2013年12月11日，本公司将所持该公司15%股权转让给开平市奔丰纺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香港嘉和持有该公司85%的股权，开平市奔丰纺织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5%的股权。
成都武侯区嘉伟达磨具经营部	该个体户经营者李中伟为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杨伟之妹之配偶，该个体户已于2012年6月注销。
中山市白鸽研磨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原股东牛华丽控制的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深圳市旭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李亚斌之女李妍持有该公司49%股权。
胡秀英	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41.00%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杨璐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本公司14.59%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杨祺	杨璐、胡秀英夫妇之子，持有本公司4.50%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杨勃	杨璐、胡秀英夫妇之子，持有本公司4.50%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杨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杨璐、胡秀英夫妇之侄，持有本公司4.74%的股权。
刘宜彪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2.97%的股权。
余正喜	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持有本公司0.14%的股权。
许曼	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4.75%的股权。
王明远	本公司独立董事。
钱志秋	本公司独立董事。
胡庆	本公司独立董事。
方红	本公司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3.57%的股权。
农忠超	本公司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2.71%的股权。
李亚斌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持有本公司4.91%的股权。
郑大林	本公司监事，持有本公司0.53%的股权。
杜长波	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牛华丽	2012年9月至2013年4月曾担任本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至2013年11月期间，曾持有公司4.30%股权。
胡湘云	发行人创始股东之一，报告期初至2013年11月曾持有公司4.83%股份。
胡良平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胡秀英之弟。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深圳市嘉和信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735,232.21	5,473,329.01
深圳市旭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210,695.34	1,883,480.36
合计		4,945,927.55	7,356,809.37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璐、胡秀英、杨伟、农忠超、方红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2013/01/28	2018/3/23	否
杨璐、胡秀英、杨伟、许曼、杨勃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2015/8/20	2016/8/19	否
杨璐、胡秀英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	2015/5/12	2016/5/12	是
杨稹、杨勃、林炎辉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38 万元	2014/06/20	2024/06/19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69,899.08	1,517,907.21

5.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深圳市嘉和信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	---	227,218.28	11,360.91
合计	---	---	227,218.28	11,360.91

(2)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杨伟	5,000.00	250.00	---	---

(3) 预收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深圳市旭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	9,551.48
合计	---	9,551.48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2016年12月19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148,558.41	100.00	4,013,995.04	7.70	48,134,563.37
同一集团公司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2,148,558.41	100.00	4,013,995.04	7.70	48,134,563.37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216,163.69	98.49	3,020,769.43	7.33	38,195,394.26
同一集团公司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630,062.55	1.51	---	---	630,062.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1,846,226.24	100.00	3,020,769.43	7.33	38,825,456.81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本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7,936,595.34	2,396,829.77	5
1—2年	2,084,856.69	208,485.67	10
2—3年	537,115.98	161,134.79	30
3—4年	564,095.12	282,047.56	50
4—5年	301,990.16	241,592.13	80
5年以上	723,905.12	723,905.12	100
合计	52,148,558.41	4,013,995.04	7.70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7,570,241.11	1,878,512.06	5.00
1—2年	2,091,481.84	209,148.18	10.00
2—3年	369,090.58	110,727.17	30.00
3—4年	461,445.04	230,722.52	50.00
4—5年	661,228.12	528,982.50	80.00
5年以上	62,677.00	62,677.00	100.00
合计	41,216,163.69	3,020,769.43	7.33

2. 2016年1-9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年1-9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93,225.61元。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年9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0,859,498.23	20.82	542,974.91

5. 本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2,628.25	98.00	12,736.41	5.99	199,891.84
同一集团公司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5.28	2.00	3,325.28	100.00	—
合计	215,953.53	100.00	16,061.69	7.44	199,891.84

续: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5,454.69	100.00	10,334.05	7.10	135,120.64
同一集团公司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45,454.69	100.00	10,334.05	7.10	135,120.6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本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6,728.25	10,336.41	5
1-2年	—	—	10
2-3年	5,000.00	1,500.00	30
3-4年	—	—	50
4-5年	—	—	80
5年以上	900.00	900.00	100
合计	212,628.25	12,736.41	5.99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2,929.41	6,646.47	5
1-2年	2,600.00	260.00	10
2-3年	9,025.28	2,707.58	30
3-4年	—	—	50
4-5年	900.00	720.00	80
合计	145,454.69	10,334.05	7.10

2. 2016年1-9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年1-9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02.36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5,900.00	13,870.00
备用金	47,000.00	—
代垫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42,528.25	125,227.44
其他	20,525.28	6,357.25
合计	215,953.53	145,454.6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大额期末余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9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员工社保	代垫员工社保	104,002.65	1年以内	48.16	5,200.1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9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员工住房公积金	代垫员工住房公积金	38,525.60	1年以内	17.84	1,926.28
杨直秀	备用金	20,000.00	1年以内	9.26	1,000.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事故理赔	17,200.00	1年以内	7.96	860.00
刘二东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2.32	250.00
合计		184,728.25		85.54	9,236.41

6.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544,704.00	---	19,544,704.00	19,544,704.00	---	19,544,704.00
合计	19,544,704.00	---	19,544,704.00	19,544,704.00	---	19,544,704.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	19,544,704.00	19,544,704.00	---	---	19,544,704.00	---	---
合计	19,544,704.00	19,544,704.00	---	---	19,544,704.00	---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632,117.65	97,707,955.58	147,301,222.20	98,477,720.24
其他业务	113,934.35	57,481.66	212,110.86	43,682.66
合计	152,746,052.00	97,765,437.24	147,513,333.06	98,521,402.90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涂附磨具	152,632,117.65	97,707,955.58	147,301,222.20	98,477,720.24
合计	152,632,117.65	97,707,955.58	147,301,222.20	98,477,720.24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砂纸	152,019,790.71	97,082,253.16	146,634,570.07	88,996,549.64
砂布、百洁布等	612,326.94	625,702.42	666,652.13	9,481,170.60
合计	152,632,117.65	97,707,955.58	147,301,222.20	98,477,720.24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134,890,171.75	85,011,167.33	130,344,428.38	97,961,707.11
出口销售	17,741,945.90	12,696,788.25	16,956,793.82	516,013.13
合计	152,632,117.65	97,707,955.58	147,301,222.20	98,477,720.24

4. 2016年1-9月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991,831.77	3.92
第二名	5,451,360.83	3.57
第三名	4,804,485.01	3.15
第四名	4,061,934.19	2.66
第五名	3,735,232.21	2.45
合计	24,044,844.01	15.74

5. 2015年1-9月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6,334,570.81	4.29
第二名	5,024,809.81	3.41
第三名	4,210,764.37	2.85
第四名	3,999,549.35	2.71
第五名	3,390,354.57	2.30
合计	22,960,048.91	15.56

注释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765,881.58	23,688,641.56

补充资料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69,062.11	628,609.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38,222.75	4,540,178.24
无形资产摊销	666,014.90	675,00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5,887.63	156,35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7,687.54	367,110.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474.78	-86,16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29,289.48	-5,493,198.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44,062.68	-6,039,313.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39,439.13	6,331,959.4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3,368.70	24,769,185.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217,453.81	12,847,118.4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757,072.67	9,235,912.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0,381.14	3,611,205.45

十四、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5,768.92	-350,093.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4,978.20	2,150,48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087,753.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49,209.28	-287,367.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674.73	253,831.6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486,534.55	-541,199.14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86,534.55	-541,199.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6,559,364.29	23,486,641.53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6年1-9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3	0.4043	0.4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0	0.3970	0.3970

续：

报告期利润	2015年1-9月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8	0.3430	0.34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7	0.3511	0.3511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2016年9月30日较2015年12月31日变动情况说明

报表项目	2016/9/30 (1)	2015/12/31 (2)	变动额 (3)=(1)-(2)	变动率 (4)=(3)÷(2)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2,901,851.09	17,335,998.70	5,565,852.39	32.11%	主要系偿还债务及购进长期资产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7,259,518.11	12,926,261.30	-5,666,743.19	-43.84%	收到票据后,及时以票据背书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8,134,563.37	42,832,134.75	5,302,428.62	12.38%	销售收入增加及客户回款放慢所致
在建工程	691,181.74	2,635,651.77	-1,944,470.03	-73.78%	在建工程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686,358.56	449,730.58	1,236,627.98	274.97%	本期新增房屋装修费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6,095.51	566,830.13	459,265.38	81.02%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8,422,979.17	15,980,313.59	2,442,665.58	15.29%	自行开具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方式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926,509.99	6,637,904.48	-711,394.49	-10.72%	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